



總編輯

那一世



多年前，朋友送我家一棵木瓜樹苗，說是名種，特別香甜。可是，朋友說，木瓜的壽命只有三年。三年後，要記得留下種子，培植幼苗，老樹就砍掉吧！

果然，我們享受了三年香甜的木瓜；但是忘了朋友的忠告，第三年既沒留下種子，又捨不得把老樹斬掉。好好的一棵樹嘛！無端端地，把它砍掉幹嗎？

好了，三年以後，老樹仍在；不過不再結果，只是拼命的長高，變成了一棵怪樹。到後來，也不得不把它砍掉。

事後，跟另外一個友人談及此事。她說，香蕉壽命更短，只有一季。你切下那一串香蕉的時候，就順便把整棵植物斬掉吧！讓旁邊的可以長出來。

我聽了，突然對香蕉珍貴起來。原來每一條香蕉都是其母體用盡一生所結出的果子。我又替那些矮短的香蕉叢悲哀了，它們的一世就是那麼一季，結了滿滿的一串果子，就得鞠躬下台，再也沒事可幹，再也無能為力了。哦！這就是它們人生的價值，人生的目的，不過是結一串豐滿的果實罷了。

其實，想回頭來，這樣的人生也蠻有價值呢！有一串豐滿的果實供人享用。怕就怕我們甚麼也沒留下，或者甚至留下的是遺臭萬年的

東西。

人的一世，不像植物那樣有固定的長短；用今天人類的壽命來說，大概平均是八十五歲吧！在這八十五年中，能結果子的日期，又有多少呢？使徒行傳十三章卅六節裡面的小字這樣說：大衛按神的旨意，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，就睡了。

大衛在世作王四十年，那我們就算他的服事是四十年，他那一世也是四十年吧！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，他結的果實纍纍無數。單單說他寫的詩篇，就足夠我們後世的人受用無窮。可是他也是人，他也侷限於時間之內，他也只有一世可服事。

四十年的服事還不算短。在人類數千年的歷史中，我可以佔用四十年的時間來服事的話，還是一項光榮的記錄，一個蒙福的見證呢！

在真正進入廿一世紀的今日，我們更感到時間的短速。甚麼時候，我這一世就要過去了。我的一世，不一定是四十年，也許是木瓜似的三年，也許僅是香蕉似的一季；神在每人身上的計劃不同，無需掛慮。重要的是，我今天有沒有服事？我走的時候，會留下甚麼樣的果實？